

附件 5

西北工业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高等学历继续教育面授课程考核管理办法

根据《教育部关于推进新时代普通高等学校学历继续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教职成〔2022〕2号）和《西北工业大学继续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生学籍管理细则》（校教字〔2024〕112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工作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学院组织的面授（直播）课程

（一）学院每学期在《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中，选择一到两门选课人数多、学习难度大的课程，在本部组织线下集中面授教学活动，其余校外教学点学生统一集中到各教学点观看直播。

（二）面授（直播）课程考勤通过现场手机扫描课堂“二维码”（授课时随机产生）进行签到，每堂课至少进行2次签到方为有效。

（三）面授（直播）课程平时成绩包含的线下活动部分由系统根据考勤情况自动进行评定（满分24分）。每参加一次得6分。

（四）面授（直播）课程的学期考试在最后一次面授时随堂组织，采取集中线下笔试（闭卷）的方式进行实施。考试时通过人脸识别进行签到，没有经过签到者，考试为无效考试，成绩不予认可。

（五）面授（直播）考试试卷由学院统一印制并评阅。

统一集中收看面授直播的教学点，考试结束将试卷快递到学院教学管理中心。

（六）学生课程最终成绩由随堂考试成绩和平时成绩构成，各占 50%。

二、校外教学点组织的面授课程

（一）每学期由校外教学点在《人才培养方案》规定开设的课程中，选择一到两门课程在本教学点开展面授教学活动。

（二）校外教学点做好考勤工作，并在面授结束后将考勤资料原件上报学院教学管理中心。

（三）校外教学点组织的面授课程，其平时成绩包含的线下活动部分，由授课教学点将考勤表报送学院教学管理中心，学院根据考勤情况进行评定（满分 24 分），并录入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信息化平台。每参加一次得 6 分。

（四）本教学点开展面授教学时，符合条件的学生必须参加，面授课程考勤成绩得分为 0 者，取消本门课程考试资格。

（五）面授课程考试由校外教学点在组织最后一次面授教学时随堂进行。考试形式为线下闭卷考核。

（六）答卷由校外教学点组织评阅，成绩单一式两份，一份由校外教学点保存，一份由学院教学管理中心保存。

（七）学生课程最终成绩由随堂考试成绩和平时成绩构成，各占 50%。考试结束后，各校外教学点将成绩单和考卷邮寄回学院。

三、缓考：按照《西北工业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生

学籍管理细则》第二十条规定执行：学生必须按要求参加所选课程的考核。若有特殊情况，可申请课程缓考。（一）因病、因伤住院等原因申请缓考的，须出具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的诊断证明；因公出差申请缓考的，须提供单位出差证明。

（二）缓考手续应在考前办理，一般由学生向所在校外教学点提交申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经学校批准后可以缓考。

（三）缓考课程的考核随下一学期的补考统一进行，考核成绩标注“缓考”字样，缓考成绩记录为原始成绩。同一门课程只能缓考一次，考核成绩不合格的必须补考。

四、违纪、作弊和缺考处理

按照《西北工业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生学籍管理细则》第二十一条规定执行：学生有考试违纪、作弊或擅自缺考的，该课程考核成绩以零分计，成绩记录时注明“违纪”

“作弊”或“缺考”字样。学校视其违纪、作弊情节，给予相应的纪律处分。确有悔改表现的，经申请可在毕业前给一次补考机会。

五、补考：按照《西北工业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生学籍管理细则》第十九条规定执行：学生如有考核不合格的课程，可申请参加下一学期安排的补考，考核成绩标注“补考”字样。有效修业年限内，每门课程有两次补考机会。

考试地点：陕西西安西北工业大学继续教育学院本部。